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rtual Min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0)

**自願公告**  
**投資合作協議**

本公告由天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與 Sami Abdullah AlShammary 先生（「Sami 先生」）簽訂了投資合作協議（「投資協議」）。根據投資協議，本公司擬與 Sami 先生於沙特阿拉伯王國設立一間有限責任公司（「合資企業」），以拓展在沙特阿拉伯王國工業 IP 領域的業務，主要在沙特工業部相關框架下運作，包括智慧製造與超級綜合體（Smart Manufacturing and Super Complex，「SMSC」）及機器人即服務（Robot-As-A-Service，「RAAS」）（「業務」）（「該合作」）。

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Sami 先生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根據投資協議之條款，訂約方應合作申請 MISA 投資許可證及其他與業務營運相關之批准。合資企業的註冊資本為 100 萬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資 90 萬美元（佔合資企業股權的 90%），而 Sami 先生則出資 10 萬美元（佔合資企業股權的 10%）。

## 成立合資企業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擴展其現有的業務，並擁有豐富的 AI 及 Web3 技術，以打造覆蓋體育、文旅、娛樂及其他領域的智能新消費生態。

董事會相信，成立合資企業能夠使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於工業 IP 領域的業務運營，並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回報。

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該合作與本公司的發展策略一致，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天機控股有限公司  
梅唯一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梅唯一先生、李陽先生、田一妤女士及王瑋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葛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澍培先生、韓銘生先生及張伯陶先生銅紫荊星章。